

决议号数	标 题	项 目	通过日期	页 次
	舌尔群岛、所罗门群岛、特克斯及凯科斯群岛及美属维尔京群岛问题 (A/8955).....	22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105
二九八五(X X VII)	塞舌尔问题 (A/8955).....	22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106
二九八六(X X VII)	纽埃和托克劳群岛问题 (A/8955).....	22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106
二九八七(X X VII)	安提瓜、多米尼加岛、格林纳达、圣基茨—尼维斯—安圭拉、圣卢西亚和圣文森特问题 (A/8955).....	22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107
三〇三〇(X X VII)	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 (A/8957).....	64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107
三〇三一(X X VII)	纳米比亚问题 (A/8957).....	64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108
其他决定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	22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111

二九一八 (X X VII)。 葡管领土问题

大会，

审议了葡萄牙统治下各领土的问题，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有关这问题的各章，¹特别包括视察过几内亚（比绍）解放区的特派团的报告，²

审查了秘书长关于本项目的报告，³

已经与非洲统一组织协商，并经由该组织邀请了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及佛得角和莫三鼻给各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以观察员的身份，参加大会对这些领土的讨论，并已听取了几内亚及佛得角非洲独立党总书记阿米卡尔·卡布拉尔先生的陈述⁴和莫三鼻给解放阵线副主席马塞利诺·多斯·桑托斯先生的发言，⁵

1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23 号 (A/8723/Rev.1)，第二章，第三章和第十章。

2 同上，第十章，第36段。

3 A/8758 和 Add.1。

4 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七届会议，第四委员会，第一九八六次会议。

5 同上，第一九八七次会议。

听取了各请愿人的陈述，⁶

回顾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大会第一五一四号决议 (X V) 和载有关于充分实施宣言的行动方案的一九七〇年十月十二日大会第二六二一号决议 (X X V)，以及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特别委员会通过的有关葡管领土问题的所有其他决议，

谴责葡萄牙政府固执地拒绝遵守上述联合国各项决议的有关规定，特别谴责葡萄牙军队继续在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对平民滥施轰炸，大规模毁坏村庄和财产和残忍地使用凝固汽油弹和化学物质，以及继续破坏与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毗连的独立非洲国家的领土完整和主权，因此严重地扰乱了国际和平和安全，

谴责葡萄牙、南非和南罗得西亚非法种族主义少数政权的继续勾结，意图在这个地区永久保持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的统治，并且用来自南非和南罗得西亚的警察、军队以及雇佣军，对这些领土人民不断干扰，

赞赏地注意到有几个政府和联合国体系内的组织

6 同上，第一九八〇次和第一九九二次会议。

以及若干非政府组织所倡议关于协助这些领土民族解放运动的具体方案，

满意地注意到这些领土的民族解放运动通过斗争并通过建设方案在争取国家独立和自由方面所得到的进展，特别是唯一真正代表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人民的几内亚及佛得角非洲独立党在几内亚（比绍）解放地区中所得到的进展，

1. 重申大会在第一五一四号决议（X V）中确认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莫三鼻给及其他在葡萄牙统治下领土的人民都享有自决与独立的不容剥夺权利，并确认他们为实现这种权利而进行的斗争是合法的；

2. 确认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的民族解放运动是这些领土人民的真正民意代表，并建议在这些领土达到独立以前，所有国家政府、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体系内其他组织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在处理有关这些领土的事项时，应该和非洲统一组织商量，务使这些领土由有关的解放运动派遣代表以适当的身分列席；

3. 认为葡萄牙政府和上述民族解放运动必须早日开始谈判，以求对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充分迅速实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特别要优先实施以下各点：

(a) 葡萄牙立即停止对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人民进行的殖民战争和一切镇压行为，撤退军事和其他部队，取消一切侵犯这些人民不容剥夺权利的办法，其中包括强迫非洲人民搬迁、另行集居、并引进外国移民到这些领土内定居；

(b) 依照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二日日内瓦战俘待遇公约⁷的原则，并遵循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二日的日内瓦战时保护平民公约，⁸对于为争取自由而被俘的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的自由战士给予战俘应受的公平待遇；

4. 呼吁所有国家政府、专门机构，联合国体系

内其他组织和各非政府组织向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人民，尤其是这些领土解放区的人民，提供他们为了继续争取不容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所必需的道义和物质援助；

5. 请所有国家政府、特别是继续在协助葡萄牙的那些北大西洋条约组织成员国，停止给予使葡萄牙得以在安哥拉、几内亚（比绍）和佛得角及莫三鼻给进行殖民战争的协助，阻止以武器、军事装备和物资，以及供制造或养护葡萄牙政府用以维持其在非洲的殖民统治的武器和弹药的一切供应品、设备和物资，售予或供应葡萄牙政府；

6. 要求所有国家立刻采取一切可能措施，制止任何帮助剥削葡萄牙统治下各领土及其人民的活动，劝阻其国民及在其管辖下的法人团体进行足以有助于葡萄牙对这些领土的控制和妨碍宣言在这些领土中实施的一切交易或安排；

7. 建议如果葡萄牙政府仍不遵守上文第三段的规定，安全理事会应即紧急考虑采取一切有效的步骤，以求迅速充分执行大会第一五一四号决议（X V）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定；

8. 请秘书长密切注意本决议的执行情况，特别是对上文第三段所提到的谈判提供必要的协助，并斟酌情形将此种情况，向大会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提出报告；

9. 赞许特别委员会这一年中的工作成绩，特别是因为派遣特派团前往几内亚（比绍）而取得的成绩，并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寻求最好的方法和途径，有效地协助葡萄牙统治下领土人民实现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联合国宪章所定的目标。

一九七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第二〇八四次全体会议

二九四五(X X VII)。南罗得西亚问题

大会，

审议了南罗得西亚（津巴布韦）问题，

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七十五卷，第972号，第135页。

⁸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七十五卷，第973号，第287页。